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8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减、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4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9月3日—2017年9月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4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3日15：00至2017年9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经济开发区洁美科技公司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方隽云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5人，代表股份66,218,54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4.742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62,780,99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1.38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437,54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3609％。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323,44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16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885,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993％；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437,54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609％。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分别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6,218,5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323,4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7年半年度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323,4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323,4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浙江元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隽云已回避表决。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6,218,5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323,4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马武鑫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鉴于马武鑫先生在任期内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马武鑫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马武鑫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马武鑫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提名郭兴亮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至2019年12月8日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监事提名人郭兴亮个人简历如下：郭兴亮，男，1974年10月出生于浙江安吉，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2003年3月起担任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2007年9月起任江西洁美电子信息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弘泰纸业有限公司”）副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洁美科技项目申报办公室主任。

郭兴亮先生通过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216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除此之外，郭兴亮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总表决情况：同意66,218,5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323,4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洁美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洁美科技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洁美科技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5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